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2026-105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梅州市梅江区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博敏路 3 号博敏电子创芯智造园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6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6,181,0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9.439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缓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

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6人，列席6人，在任董事及董事候选人均列席本次股东会。

2、 董事会秘书刘佳杰先生出席本次股东会；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415,564	96.9235	944,819	2.9150	52,368	0.1616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5,543,315	99.4945	591,087	0.4684	46,668	0.0371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徐缓	100,545,865	79.6837	是
3.02	谢小梅	100,430,729	79.5925	是
3.03	刘远程	100,386,000	79.5570	是

4、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苏武俊	100,363,368	79.5391	是
4.02	汪志锋	100,411,127	79.5770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报酬的议案	30,661,164	96.8502	944,819	2.9844	52,368	0.1654
2	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1,020,596	97.9855	591,087	1.8671	46,668	0.1474

2、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徐缓	6,573,146	20.6648	是
3.02	谢小梅	6,458,010	20.3028	是
3.03	刘远程	6,413,281	20.1622	是

4.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苏武俊	6,390,649	20.0911	是
4.02	汪志锋	6,438,408	20.2412	是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和累积投票议案，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参与现场和网络投票的非关联股东（含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其中议案 1 徐缓先生、谢小梅女士、刘远程先生为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合计 93,768,319 股。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翼、黎诗芸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信达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符合现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

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